

常州大学服务器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CZ-GDWX-21062402)

正像的来建不克(2021)019-1

买方(甲方): 常州大学

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滆湖中路 21 号

卖方(乙方): 常州炫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华海城市广场 1F004

邮编: 213000

帐号: 10613001040215748

帐户名: 常州炫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常州市天宁支行

基于友好合作之原则, 签订本服务器设备采购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合同名称: 服务器设备采购合同

1.2 交货地点: 常州大学

1.3 供货内容:

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符合采购标准的超微服务器设备, 详细内容及具体参数以本合同附件为准。

1.4 交货期: 货款到后 7 个工作日以内。

1.5 合同总价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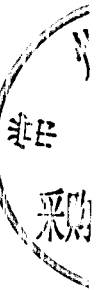
人民币(大写) 肆拾肆万捌仟圆整 (¥448000.00)

第二条 甲方责任

2.1 在签订本合同时, 甲方已对本合同附件中的标的物清单及规格要求等予以确定认可。

2.2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2.3 甲方在收到本合同附件《标的物清单》中的设备后, 承担设备的安全与保管责任。



2.4 甲方应科学使用和妥善管理设备，如出现质量问题需及时与乙方取得联系，并向乙方通报故障现象及甲方可能知道的原因，以便乙方及时解决。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一) 交货

3.1 乙方在设备生产完毕检测合格后应当根据本合同第一条规定将货物交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承担在甲方收货前所发生的货物的生产、包装、保险、运输、保管等费用（这些费用均已包含在设备总价款内）。

3.2 乙方承担在甲方收货前所发生的货物的遗失、损坏等损失。

3.3 乙方必须承诺其货物为符合协议要求的国标设备。

(二) 售后服务

3.4 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3.5 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包括：24小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和免费的设备保修服务等，免费质保期为36个月。保修期过后设备的维修仍由乙方负责，但可收取相应的维修成本费和硬件材料费。

3.6 乙方应当在甲方及时通报故障现象及甲方知道的原因后，及时妥善地为甲方排除故障，其方式可根据需要或电话指导或派技术人员现场解决；一般技术问题须在24小时内予以解决或提出可行的解决办法，重要的技术问题须在48小时内予以解决或提出可行的解决办法。

3.7 质保期内乙方承担保修期内因设备的质量问题所产生的返修相关费用。

3.8 产品质保期：自甲方收到合同标的物之日起3年。

第四条 产品质量及验收

4.1 设备的验收标准和方法：根据本合同的附件一和附件二对设备进行验收，清点核实设备数量、规格型号、外观及配件是否完备。

4.2 验收地点：甲方所在地。

4.3 验收期限：自甲方收到全部货物之日起10个工作日须给予验收并出具相关验收报告。

4.4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的设备为优质且全新，配套齐全，符合本合同附件中的标准。

4.5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设备的产品安装标准、检测方法、质量要求、性能指标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无国家及行业标准的，经甲方同意，在满足甲方实用要求的前提下，可以生产厂家

企业标准为检测标准。

4.6 乙方须提供本采购合同中所有产品的技术说明书、安装和使用维护说明书等必要的产品证书；其中，乙方与第三方签订有保密协议的技术资料或相关文件除外。

第五条 价款结算

(1) 合同签订前，供应商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采购人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备注好：“常州大学 GPU 高性能计算节点的搭建”的履约保证金。

(2) 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安装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凭发票向供应商公司付款（总价款的 100%）。

(3) 质保期满后，采购人退还质保金（无息）。

第六条 违约

6.1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非以正当理由逾期付款则按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0.5% 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 10%，延期不得超过 10 天。否则视为甲方不能履行合同，乙方有权停止发货或解除合同。尽管合同解除，甲方除应向乙方支付该批设备总金额作为不能履行合同的违约金外，仍须向乙方立即支付本条规定的延期履行违约金。

6.2 乙方逾期交货，按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0.5% 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 10%，延期不得超过 10 天。否则视为乙方不能履行合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尽管合同解除，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该批设备总金额作为不能履行合同违约金外，仍须向甲方立即支付本条规定的延期履行违约金。

第七条 争议

7.1 一切由执行合同引起或与合同有关的争端，均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端时应按照法律规定甲方所在地的仲裁机构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2 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仲裁诉讼部分外，双方应继续执行。

第八条 其它

8.1 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及双方共同确认的不可抗拒的原因影响合同履行时，根据事件受影响程度来延期执行并由双方协商补救措施。

8.2 对于本合同的任何变更、修改和解除，需经双方同意并签订补充合同后方为有效，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8.3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行生效，双方责任完成后自然失效。

8.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5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负有保密义务，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泄露方承担全部的责任。

第九条

9.1 附件一：物品清单及参数

(以下无正文)

甲方：常州大学

地址：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常州炫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华海城市广场-1F004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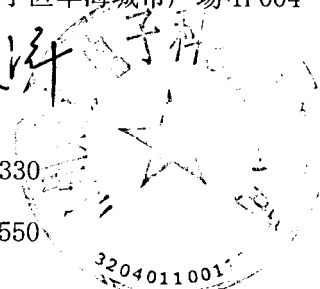
电话：051989192330

传真：05198919255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常州市天宁支行

帐号：10613001040215748

邮政编码：213000



见证方：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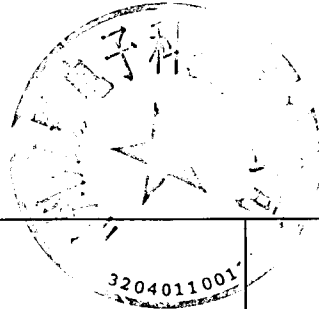
附件一：物品清单及参数

本附件为 服务器设备采购合同 之附件。

甲方：常州大学

乙方：常州炫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设备参数与数量
服务器主机箱	(1) 机箱：机架式，带导轨，尺寸(高×宽×深)：178×437×737mm (2) 硬盘：支持 24 块 SAS/SATA 2.5 寸 (3) 远程管理：IPMI 2.0 with virtual media over LAN and KVM-over-LAN support (4) 处理器：支持 Intel 至强可扩展处理器系列；Intel C622 芯片组 (5) 电源：至少 2000W 冗余钛金电源 (2+2) (6) 配件：2 个板载 Intel 万兆电口； (7) 接口：11 个 PCIE3.0x16, 1 个 PCIE3.0x8 (8) 内存：24 个内存插槽	超微4029GP-TRT2*1
服务器处理器	(1) 至强双路，20C，40T，缓存 27.5 MB (2) 2.1GHz，睿频 4.0GHz，TDP 125W	Intel Xeon Gold 5218R处理器*2
服务器内存	(1) DDR4 RDIMM ECC 2933 以上，三星原装	三星32G DDR4 RECC 2933MHz*8
服务器固态硬盘	(1) MLC 颗粒，5 年质保，TBW 不小于 1200 (2) 顺序写入速度：最大 530 MB/s (3) 顺序读取：最大 560 MB/s	三星860PRO-1T*4
服务器固态硬盘	(1) M.2 2280，PCI-E Gen3*4，NVMe 协议 (2) MLC 颗粒，5 年质保，TBW 不小于 1200 (3) 顺序写入速度：最大 2700 MB/s (4) 顺序读取：最大 3500 MB/s	三星 970 Pro 1T*5
服务器硬盘	(1) SAS 接口，10K 转速，2.5 寸，企业级 (2) 三年质保	戴尔1.8TSAS 10K机械硬盘*12
GPU	(1) 涡轮散热，双宽，服务器专用，三年质保 (2) 24GB GDDR6X，PCI-E 4.0，DP、HDMI 接口 (3) 尺寸：300×111.15×38.67mm	微星GTX3090-24G 服务器专用公版涡轮*10
阵列卡	(1) 一线品牌原装；三年质保 (2) 端口：SAS 12Gb*16 (3) 配件：带电池，2G 缓存	LSI-9361-16I 2GB缓存*1